

编号: YFRLZY24_____

服务合同

甲方: 郑州市中原区住房保障中心

乙方: 河南圆方人力数字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用工单位：（以下简称甲方）郑州市中原区住房保障中心

服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河南圆方人力数字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更好地服务于郑州市房地产市场和产权交易管理中心，解决工作中的人力不足问题，确保工作连续性，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协议签至2024年07月08日至2025年07月07日，乙方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不在合同内容之外提出任何附加条款。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服务岗位系指乙方按照甲乙双方签订的协议派往甲方工作的乙方员工。

第二条 服务人员的工作地点、岗位、方式由甲方根据业务需要确定。

第三条 服务费系指甲方使用服务岗位人员的费用，包括：工资、社会保险、误餐费、值班费及管理费等，服务费月度费用总合计为：169680元。

第二章 协议的内容、期限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安排服务员工40名。

第五条 本协议期限2024年07月08日至2025年07月07日。

第三章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

- 1、甲方安排服务人员执行标准工作制。
- 2、甲方应按照国家规定保证服务人员休息、休假权利，如遇特殊情况，需延长工作时间应征得服务人员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支付加班工资或予以调休。

第四章 乙方的义务和权利

第七条 乙方承担下列义务

- 1、根据甲方要求推荐人选，为甲方决定使用的服务人员办理相关手续。
- 2、教育服务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如果甲乙双方规章制度有冲突的，以甲方制度为准。
- 3、按时（每月15号）发放服务人员工资。
- 4、及时为劳务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甲方档案管理要求完善并管理服务人员档案。
- 5、根据甲方提供的劳务服务人员信息，及时更新劳务服务人员名单。
- 6、服务员工发生工伤事故时，甲方需于24小时内告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负责申报、理赔等事务性工作。



- 7、若因甲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告知、提交工伤认定相关材料的造成不能正常进行工伤申报和理赔，应根据其责任和过错积极采取补救措施。
- 8、对服务员工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对服务员工进行索赔或由乙方负责赔偿全部损失。
- 9、乙方负责处理服务员工的劳动纠纷、工伤纠纷及政府部门的劳动监察、社保稽查等事务性工作处理。乙方服务员工与甲乙双方发生的劳动、工伤纠纷，产生的补缴社保费用由乙方负责解决。
- 10、乙方应派驻管理人员到甲方，了解服务员工的思想动态、工作表现、遵纪情况以及对乙方的合理要求，乙方尽力提供最佳服务。
- 11、听取甲方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促进双方友好合作。
-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八条 乙方有权对甲方违反本协议有关条款或损害服务员工合法权益的行为提出书面意见，进行交涉。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书面意见六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乙方。

第五章 甲方的义务和权利

第九条 甲方的义务

- 1、按月支付乙方费用：包括：工资、社会保险、误餐费、值班费及管理费等。
- 2、安排服务人员从事相应的岗位工作，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劳动保护。
- 3、甲方可以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对服务人员进行必要的岗位调整，但应保证服务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 4、明确告知服务人员的工作要求和劳动报酬，并对其进行必要的岗前培训。
- 5、合同期内，涉及服务人员结婚、探亲、假期、医疗期及女性服务员工的孕、产、哺乳期待遇，由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6、乙方服务人员在服务期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等法定待遇，依法应由用人单位承担的部分，由甲方承担；因甲方拖欠相应的社会保险或商业保险费用和管理费，造成服务人员无法购买保险，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 7、负责乙方服务人员的日常教育管理、工资核定等事宜，并定期与乙方通报服务人员的工作、思想状况。
- 8、及时通知并协助乙方处理服务员工工的申报、认定及手续；负责查证服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违反纪律、法规、劳动纪律及甲方规章的事实情况，并向有关部门和乙方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材料。

第十条 甲方享有如下权利：

- 1、对乙方推荐的服务人员进行选择，或根据业务需要自行选定应聘人员，由乙方办理相应手续。
- 2、对决定使用的服务人员可以规定试用期，试用期应根据劳动法律法规确定。但不得将被服务人员再外派到其他用人单位。
- 3、安排服务员工在甲方的具体工作岗位，监督、检查服务员工完成工作的情况，并负责日常管理；
- 4、发现服务员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在发现之日起 5 日内通知乙方，并于通知乙方后 3 日内将该服务员工退回乙方：
 - A、在试用期内不能胜任甲方工作要求；
 - B、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
 - C、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规章制度和工作定额任务管理；
 - D、工作失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
 - E、服务期未满，服务人员提出停止工作或擅自离岗。
- 5、甲方可以与服务人员签订岗位协议或制定相关的规章制度作为本协议的附件，并将有关文件送乙方备案，但有关内容不能违反法律法规或违背本协议内容。
- 6、甲方出资对服务员工进行业务、技能培训的，甲方有权与服务员工签订培训服务合同，约定服务期及违约责任，并书面通知乙方；
- 7、对服务员工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按有关规定向服务人员索赔，乙方有责任给予协助或由乙方负责赔偿全部损失。
- 8、对乙方不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 9、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本协议有关条款的行为提出书面意见，并进行交涉。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六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甲方。

第六章 协议的终止与解除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在合同履行期间，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若一方因国家重大政策改变或不可抗力等因素不能履行合同，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通过协商，对合同进行变更或解除。本协议的变更和解除与乙方服务员工的劳动合同无关，因劳动合同纠纷引起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期满前 30 日，甲乙双方应就本合同是续订进行协商，并按协商结果办理终止和续订合同手续。如不及时办理终止或续订手续，合同终止后，甲方仍继续使用服务员工，则视为续订同一期限的劳务服务协议，甲乙双方应当及时补办服务协议手续。

第七章 费用结算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每月人员考勤表于次月 15 日前向乙方支付服务费。乙方应建立劳务服务人员服务费台帐。每月为甲方开具劳务服务费票据以及提供结算清单。甲方在收到票据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第八章 经济补偿和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在本协议履行期间，如一方擅自终止本协议，均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本协议终止时尚在甲方工作的所有服务人员的工作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服务费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

第十五条 合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根据损失情况和责任予以赔偿。

第九章 争议处理及其他

第十六条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后仍不能解决的，可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第十七条 如非甲方原因造成的乙方与服务人员之间的争议，甲方可不介入，如争议的处理结果或产生原因与甲方有关系，甲方有参加仲裁或诉讼活动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八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国家有规定的按国家规定办理，国家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用协议附件另行约定。

第十九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条 本协议一式 肆 份，均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电话：



3822368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电话：



刘董

签合同时间：2021年 7月 8日

签合同地址：

劳动合同

